

# 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



# 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

袁 守 启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32开本 11印张 215千字

1984年3月第1版 1984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6,600

书号 4099·438 定价 1.05 元

---

## 出版说明

在工业管理部门和企业中实行经济责任制，是我国工业管理体制的重大改革。它对于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调动广大职工当家作主的积极性，推动工业生产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为了适应工业管理部门、企业职工学习和推行经济责任制的需要，我们约请山东省经济委员会袁守启同志编写了《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这本书。它较全面地阐述了党和国家关于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政策，初步总结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推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情况和经验，探讨了当前推行工业生产责任制中存在的一些问题的解决办法和进一步推行经济责任的途径，可供从事经济工作的基层干部、企业管理人员、职工阅读，也可作为培训工业企业干部、职工的教材，对经济院校师生也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本书初稿曾约请国家经委谢明干同志进行了审阅；山东省财政厅肖瑜同志校审了第二章。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概论.....           | 1   |
| 第一节 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含义 .....         | 2   |
| 第二节 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内容和形式 .....      | 12  |
| 第三节 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理论根据 .....       | 17  |
| 第四节 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与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异同 ..... | 26  |
| 第五节 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沿革和现状 .....      | 32  |
| 第二章 国家与企业之间的经济责任制 .....        | 53  |
| 第一节 国家与企业之间的经济关系 .....         | 53  |
| 第二节 国营企业的利改税 .....             | 60  |
| 第三节 利润留成 .....                 | 74  |
| 第四节 盈亏包干 .....                 | 85  |
| 第三章 企业内部的经济责任制 .....           | 97  |
| 第一节 企业内部的责任制度 .....            | 97  |
| 第二节 企业内部的全面经济核算 .....          | 105 |
| 第三节 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的检查考核 .....       | 121 |
| 第四节 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的分配形式 .....       | 127 |
| 第四章 经济管理部门的经济责任制 .....         | 152 |
| 第一节 经济管理部门实行经济责任制的客观必然性 .....  | 152 |
| 第二节 经济管理部门实行经济责任制的重要作用 .....   | 158 |

|                             |                                |     |
|-----------------------------|--------------------------------|-----|
| 第三节                         | 经济管理部门建立经济责任制的内容和方法 .....      | 160 |
| 第五章                         | 企业与企业之间的经济责任制 .....            | 171 |
| 第一节                         | 企业之间建立经济责任制的必要性 .....          | 171 |
| 第二节                         | 经济合同是落实企业之间经济责任制的主要手段 .....    | 176 |
| 第三节                         | 签订与履行经济合同的常识 .....             | 188 |
| 第四节                         | 工业企业常用的几种经济合同 .....            | 194 |
| 第五节                         | 企业之间经济合同的管理 .....              | 208 |
| 第六章                         | 社队企业的经营承包责任制 .....             | 215 |
| 第一节                         | 社队企业实行经营承包责任制的客观必然性 .....      | 216 |
| 第二节                         | 社队企业实行经营承包责任制的形式和效果 .....      | 219 |
| 第三节                         | 整顿和完善社队企业经营承包责任制 .....         | 226 |
| 第七章                         | 完善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若干重要<br>原则问题 ..... | 233 |
| 第一节                         | 全面正确地理解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 .....         | 234 |
| 第二节                         | 摆正责、权、利的关系 .....               | 238 |
| 第三节                         | 要以提高社会经济效益为目的 .....            | 243 |
| 第四节                         | 正确处理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关系 .....       | 250 |
| 第五节                         | 加强计划指导和经济监督 .....              | 263 |
| 第六节                         | 加强企业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 .....            | 267 |
| 部分工业企业推行经济责任制经验简介 .....     |                                | 275 |
| 首钢实行经济责任制的基本经验 .....        |                                | 275 |
| 大庆油田健全和完善经济责任制的经验 .....     |                                | 284 |
| 北京市革制品厂等企业试行以税代利的经验 .....   |                                | 290 |
| 上海纺织工业局实行按行业全额利润留成的经验 ..... |                                | 293 |
| 青岛国棉五厂实行全面经济核算的经验 .....     |                                | 298 |
| 济南国棉三厂实行岗位计件工资制的经验 .....    |                                | 304 |

|                             |     |
|-----------------------------|-----|
| 济南跃进电机厂实行浮动工资制的经验 .....     | 309 |
| 上海丝绸工业公司实行定额成本管理的经验 .....   | 314 |
| 辽宁金州纺织厂实行车间利润留成的基本做法 .....  | 319 |
| 山西翼城县推行经济承包的做法 .....        | 323 |
| 集体企业北京绢花厂推行经济责任制的经验 .....   | 328 |
| 泰安县山口公社社办企业推行经济责任制的经验 ..... | 335 |
| 参考或引用过的图书、文章目录 .....        | 342 |
| 后记 .....                    | 344 |

# 第一章 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概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的指引下，我国对工业管理体制的改革，积极地进行探索 and 试点。在扩大企业经营管理自主权试点工作的基础上，在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启发下，广大工业企业正在广泛推行各种不同形式的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这是工业管理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调动工业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改善经营管理，挖掘企业潜力，提高经济效益，实现增产增收的一项重要政策。胡耀邦同志在党的十二大报告中指出：“为了发挥企业和劳动者的积极性，无论在国营企业或集体企业中，都必须认真实行经营管理上的责任制。”“工商业同农业有很大的不同，但是实行经济责任制，包括对一部分国营企业实行盈亏责任制，同样有利于贯彻马克思主义的物质利益原则，增强劳动者的主人翁责任感，推动生产的发展。”赵紫阳同志在五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上《关于第六个五年计划的报告》中也作了深刻论述：“改革经济体制，是全面提高经济效益，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保证。五十年代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废除了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这次的改革是要打破‘大锅饭’、‘铁饭碗’那一套旧框

框，真正实行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不劳不得，其意义不下于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并把建立“包括领导干部在内的全体职工都有联系生产成果的明确的责任制”，作为企业整顿好的标志之一。全面、正确地理解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充分认识它的重大意义，并不断引导它向健康的方向发展，对于推动经济体制的改革，促进工业生产的发展，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 第一节 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含义

### 一、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概念

国务院1981年下半年批转的《关于实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若干问题的意见》、《关于实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以下简称“国务院两个文件”）指出，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是“在国家计划指导下，以提高社会经济效益为目的，实行责、权、利紧密结合的生产经营管理制度。”按照这个定义，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概念主要由以下三部分组成：

第一，“在国家计划指导下”，是实行经济责任制的前提。因为，我国实行的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计划经济，党和国家必须根据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和价值规律的要求，制订正确的方针政策，坚持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处理好国家与企业、企业与职工之间的经济关系。任何一个企业，只是



整个国民经济中的一个细胞，它的相对独立性和生产经营管理自主权，必须受到整个国民经济的控制和约束，接受国家统一计划的指导，符合宏观经济综合平衡、协调发展的要求。因此，工业企业实行的经济责任制，只能是在国家计划指导下的一种生产经营管理制度。它要求企业对国家、职工对企业下达的计划负责，要按时、按质、按量、按品种、按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完成计划。一切违反国家政策法令、偏离国家计划要求的经济责任制都是不能允许的。如果离开国家计划的指导，则既不能达到提高社会经济效益的目的，又不能实现责、权、利的正确结合，甚至会偏离社会主义方向。

第二，“提高社会经济效益”，是实行经济责任制的目的。所谓“提高社会经济效益”，不仅要提高每个企业的经济效益，更重要的是要提高整个社会、整个国民经济的经济效益。经济效益既包括价值指标，也包括使用价值指标。也就是说，工业企业不论实行哪种形式的经济责任制，都必须努力用最少的劳动消耗和占用，为社会提供尽可能多的符合社会需要的产品和资金积累。从宏观来说，它要求各个企业按照社会分工的要求，完成自己的任务，即按社会需要进行生产，不能利大大干，利小小干，无利不干，造成产需脱节。这个问题如不注意，就可能出现“工业报喜，商业报忧，产品积压，财政虚收”的不良现象。所以，国务院两个文件中指出：“对于企业单纯追求利润，不按国家计划、供货合同和限产规定，自行超产造成积压的产品，有关部门可拒绝收购，银行不予贷款，多占用的贷款要按银行规定加收利息。不允许用不正

当手段转移积压产品。如有转移的，所实现的这部分利润应予扣除，不得提取利润留成或分成。”切实贯彻执行这些规定，将大大有利于提高社会经济效益。从微观来说，不管实行哪种形式的经济责任制，企业内部各个生产经营环节和职工个人，都必须按照企业整体生产分工的要求，履行自己的职责，而决不允许为了自己多挣几个钱，损人利己，挑肥拣瘦，不顾大局。

第三，“责、权、利紧密结合”，是达到提高社会经济效益这一目的的手段。它也是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一个显著特点。不同的经济责任，合法的职权，合理的物质利益，这三者是相互依存、相互制约、密切联系的。在推行经济责任制的过程中，国家赋予各级经济组织、企业和职工必要的权力和一定的利益，目的正是为了提供给他们为实现自己应对国家承担的经济责任的一种保证和动力。如果只讲权力，不讲责任和利益，往往会使某些经济组织滥用权力，产生主观主义的瞎指挥，挫伤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经济效益也无从提高。过去工业管理中那种“一统就死，一死就放，一放就乱，一乱就收”的现象，在一定意义上反映了由于脱离责任的权限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如果只讲权力和利益，不讲责任，就会助长一些企业用不正当的手段去盲目追求利润，搅乱生产秩序，经济效益也不可能得到真正的提高。如果只讲责任，不讲权力，不顾利益，就不能调动各级经济组织、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就不能发挥其内在的动力，责任制也就不能真正贯彻。过去在“左”的思想影响下，企业无自主权，不

能认真贯彻按劳分配，生产者的物质利益没有和生产成果联系起来，虽有生产责任制，但实际上并没有认真执行，并没有收到应有的效果，甚至有的流于形式。由此可见，责、权、利三者是辩证的统一。实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就是要使各级经济组织、企业和职工，都对生产经营的经济效益承担各自的经济责任；同时要依据经济责任执行得好坏和经济效益的高低，对其实行经济奖惩，确定其经济利益的多少。

所谓责，就是要负经济责任。作为企业来说，对完成国家计划规定的任务和各项经济技术指标，要负经济责任。企业内部各级行政领导，各个职能机构以至车间、班组、职工，都要层层明确落实各自对国家和企业应承担的经济责任，为此，要建立健全党委领导下的厂长(经理)负责制和职工代表大会制，建立健全各项生产、技术、经营专责制和个人岗位责任制，并建立严格的经济核算制，做到“人定岗，岗定责，责定分，分定奖”。企业的主管部门也要相应明确规定自己对企业的责任，为企业创造必要的条件。对企业的一些重大问题，例如产品方向和生产规模的确定，人、财、物和供、产、销的综合平衡和协调工作，都应由主管部门统一负责；企业的各项经济计划指标，主管部门经过综合平衡后统一下达，并保证企业正常生产所需要的物质条件；等等。只有这样，企业实现自己的任务和责任，才有可靠的保证。那种只要求企业“包”上边，向上负责，不讲上边应当对企业负什么责任的做法，不是完整的经济责任制。

所谓权，要根据不同经济机构、企业、职工所从事的岗位而定，不同机构、企业和个人，应该具有不同的权力。企业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应该有一定的供、产、销、人、财、物的独立自主的权力。在实际工作中，为防止上级机关计划和指挥的失误，应该允许企业有对上级的决定提出积极意见的合法权利。其次，对每个职工来说，由于不同的分工，他们处于各自不同的岗位上，也就需要有一定的履行岗位责任的权力。如是一个检验员，就要有检验某一产品质量是否合格的权力，即使是厂长也不能推翻他对产品作出的科学鉴定，否则，检验员也就无从负责了。所以，每个人在他分工的范围内，都应有赋予他的权力，不管这个权力是大还是小。如果没有这个权力，是无法负责的。从当前来看，绝大部分企业的自主权还未得到充分的实现，随着经济责任制的推行和经济体制的改革，企业的合法权利将会逐步扩大和巩固。

所谓利，就是物质利益。一方面它是企业经营和职工劳动的合理报酬，是按劳分配原则的具体体现；另一方面它又是激励人们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和积极从事生产劳动的直接动力。如果生产经营好，经济效益好，上缴国家税金利润增加，企业留成的利润就会增加，职工的收入也就会增加，集体福利（如职工宿舍、公共食堂、医务室、托儿所、文体体育设施等）就会得到改善。反之，生产经营不好，经济效益差，甚至亏损，企业和职工的实际收入就要相应地减少。从当前来看，虽然各个企业所实行的经济责任制的具体形式有

所不同，但都有一个共同点，即联系劳动成果来计算劳动报酬，这是对“吃大锅饭”的否定，是清除企业对国家的依赖性以及由此产生的惰性和消极因素的有效措施。

从以上三个方面去理解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概念，并按照这样的方向去做，经济责任制就会更加完善，经济效益也会有显著提高。

## **二、经济责任制的范畴**

经济责任制的内容十分丰富，表现形式也多种多样，它在不同发展阶段中，也有不尽相同的内容，就是在一个阶段内，由于具体形式不同，其所包含的内容也不同。一般说来，经济责任制的范畴，是指在经济管理和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把各种工作专责制和岗位责任制，同经济效益、经济利益联系起来，实行多劳多得、有奖有罚，靠经济办法管理经济活动的制度。那些不同经济效益、经济利益挂钩的工作专责制和岗位责任制，则不属于经济责任制的范畴。

在经济管理中，主要应当运用经济规律、经济办法来管理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各种与生产、技术、经营有关的责任制，诸如技术责任制、产品质量责任制、安全生产责任制、生产调度与指挥责任制、设备维护和检修责任制、物资供应责任制、产品销售责任制等，这是社会化大生产对作为其组成部分的经济组织及成员的客观要求。为了更好地实现这些责任制，就要把责任制同经济效益、同企业及职工的经济利益挂钩。这样的专责制，才能算作经济责任制。否则，不能

叫做经济责任制,只能叫做责任制。诚然,管理经济活动,经济手段是主要的,但不是万能的,还必须做好思想政治工作,采取必要的法律手段、行政手段。譬如,把经济活动的某些经济责任用经济法规的形式固定下来,把完不成国家计划和出现的责任事故等,视为触犯法律的犯罪行为,应受到法律制裁。那么,企业领导实际承担的是法律责任。再如,国家把某些具有重要政治意义的生产任务下达给企业,如果完不成任务,企业承担的则是政治责任。上述法律责任、行政责任,虽与经济管理有关,但不属经济责任制的范畴。

企业在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中建立和实行的各种岗位责任制,是经济责任制的基础,但如果不直接与经济效益、经济利益挂钩,就不能称为经济责任制。企业中政治工作部门的工作责任制,一般说来难以与经济效果直接挂钩,不宜称为经济责任制。

总之,责任制的外延大于经济责任制,不要一讲推行经济责任制,就把一切责任制都说成是经济责任制。

### **三、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实质**

概括地说,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实质,就是为进一步解放生产力而对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完善和发展。这在全民所有制企业中,具体表现在三个方面:

第一,在所有制方面,它在保留以国家为代表的全民所有权的条件下,把生产资料的占用权、支配权、使用权不同程度地下放给企业,调整了全民所有制企业内部各种权限的

关系，使之适合于现阶段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性质，使企业逐步摆脱作为行政机构附属物的地位，并逐步打破“部门所有制”和“地区所有制”造成的分割状态。

第二，它相应地调整和改革了中央与地方、地方与地方、国家与企业、企业与企业以及企业内部的相互关系，也就是责、权、利关系，使社会主义的互助合作关系建立在更现实更稳固的基础上，使广大职工当家作主的地位能够更好地实现。

第三，在分配关系方面，它进一步贯彻了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原则，比较有效地医治了“吃大锅饭”的弊病。而这种弊病的实质是一部分人无偿地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成果。因此，全民所有制企业实行经济责任制，是对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重大变革，是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

#### **四、经济责任制在企业管理体系中的位置**

任何一个企业都构成一个系统，它是由若干相互作用和相互依赖的组成部分综合成的具有特定功能的有机体。企业系统的基本要素，包括人、物、财、信息、环境等等。企业管理也是一个既可分解又可综合的动态系统。按照马克思主义关于企业管理具有二重性的原理来分析，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基本方向应当是逐步实现管理的科学化和民主化，以适应社会化大生产的自然属性的要求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社会属性的要求。为了实现科学化和民主化，目前在工业企业中正在推行：（1）两项根本制度——党委领导下的厂长（经理）

负责制和党委领导下的职工代表大会制,形成党委集体领导、厂长行政指挥、职工民主管理的领导体制。(2)三项广义的管理工作——政治工作、行政工作、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而以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为主体。(3)四项综合性的管理——即在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中,以全面计划管理、全面质量管理、全面经济核算、全面劳动人事管理,把各项专业管理组织起来。(4)一项重要措施——即进行全员培训,智力开发,不断提高职工的科学、技术、文化、业务、管理水平。以上各项制度和管理工作,相互联结,相互依存,组成了一个统一的有机的企业管理体系,在不断地由输入转变为输出的运动中,完成着企业管理的职能和任务。

在企业管理体系中,各个组成部分都占有不同的位置,分别在不同的方面发挥着作用,并在相互结合、相互渗透中形成一种“合力”。其中任何一个部分都不可缺少,不可削弱;同时,任何一个部分也不能夸大,不能离开这个有机的整体而孤立地存在和发挥作用,更不能设想用某一个部分去取代其他部分。我们在加强企业管理的总体工作中,应该从实际出发,针对关键问题和薄弱环节,确定某一时期的重点工作。但是如果把一定时期的重点工作夸大到不适当的地步,孤立地强调某一方面的管理工作,那么企业的管理工作也是搞不好的。

鉴于长期以来我国经济管理体制中存在着“吃大锅饭”、搞平均主义的弊病,在企业管理中存在着经济责任不明确、不赋予经济权力、不重视经济效益、经济利益不兑现的问



题，把推行和完善经济责任制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企业管理的重点工作之一，对于清除经济工作中的“左”的影响，调整生产关系，完善上层建筑，冲破平均主义的习惯势力，调动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但是，我们也不能把经济责任制看作是百病皆治的灵丹妙药，认为只要实行了经济责任制，企业中的一切问题就可迎刃而解了。因为，企业生产经营状况不好，经济效益不高，是由许多原因造成的。缺乏明确而严格的经济责任制固然是一个重要原因，但不是唯一原因。比如，有的企业是领导班子问题较多，有的是民主管理差，有的是管理基础薄弱，还有的是思想政治工作软弱无力，等等。实践证明，经济责任制也不能离开企业管理总体工作的加强。如果离开了党委的坚强领导、厂长的正确指挥、职工代表大会的民主审议和监督以及强有力的思想政治工作，经济责任制就会失去保证，甚至偏离正确的方向；如果离开了企业基础工作的整顿，没有先进合理的定员定额、完整的原始记录、准确的计量检验、科学的核算和考核，经济责任制就失去了可靠的基础，就无法顺利推行；如果离开企业管理工作的加强，只在分配上作文章，就不可能提高经济责任制的水平，甚至会出现产品质量下降、成本提高、职工个人收入失去控制等不良现象。只有对企业进行全面整顿，综合治理，加强企业管理的总体工作，经济责任制才能不断完善和提高，才会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还要指出，推行经济责任制，可以带动和